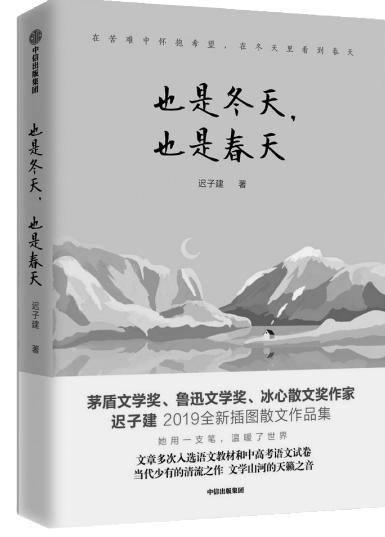


# 一个作家应该谢谢什么

□迟子建



《也是冬天，也是春天》 迟子建 中信出版集团 / 2019年5月

对于我这样一个出生在中国最北端的写作者来说，首先要谢谢脚下的冻土地，它在五十五年前元宵节的黄昏，让我落脚，尽管我像其他婴儿一样，带给它的第一声是哭声。但大地就是大地，它从不因哭声而不向我们敞开怀抱。其次我要谢谢正月的飞雪，它使我睁开眼睛，就看见它们精灵的舞蹈，尽管它们脱胎于天，但也选择大地作为飞翔的终点——它是大地的复苏，做着滋润的储备吧。当然，还要谢谢长夜火炉里燃烧的劈柴，以及户外寒风中飘拂的灯笼，它给予一个婴儿的身体和眼睛，以最初的暖和光明。

我渐渐长大了，自然让我知道春天不会永远开，冬天的寒风也不会没有闭嘴的时刻。我要谢谢姥姥给我讲的神话故事，让我知道生命以外还有星空；我要谢谢姥爷给我讲的采金故事，让我知道闪光和珍贵的东西，常埋于深处，要去挖掘。我要谢谢妈妈，她在我六岁时带着我们姐弟回乡，由于长途客车中途抛锚，我们赶到三合站的码头时，每周一趟的大轮船，已经起航了。我在妈妈近乎绝望的哭声中，看着那艘渐行渐远的轮船，明白自己虽然爱做会飞的梦，却是没有翅膀的家伙！我要谢谢会拉琴的爸爸，他让琴声在一座山村小镇的泥屋萦绕，让我懂得，能从屋顶袅袅升起的，不止炊烟，还有音乐。我要谢谢夏日的激流，那些诱人的

野果常生长在镇子对岸，我想采得，必须学会渡过激流；我要谢谢暴风雪，当我在户外迎击它时，不仅要穿得暖，还要学会奔跑，让血液快速流动，点燃自己。我要谢谢那些长着如水眼睛的小动物，猫儿是粮仓的守护神，而看家狗就是门上的

锁头。当然，我也要谢谢山中那一座座曾给我带来恐惧的坟墓，它们是森林一年四季都会生长出来的“蘑菇”，让我知道生命是有句号的，句号前的每一个逗号都是呼吸。

我要谢谢端午采到的带着露水的艾蒿，赏过的中秋圆月和除夕焰火，园田和地窖的蔬菜，豆腐坊的豆腐，以及家乡河流的鱼。它们给予我精神和身体双重的营养。谢谢帮我们犁地的牛，给我们下蛋的鸡，来我们窗前唱歌的燕子，当然还要感谢马车——它曾载着童年的我进城买年画，也载着成人的我去山外求学，最后它还载着红棺材，把爷爷和爸爸送到松林安息处。

我还要谢谢在莫斯科郊外教堂打扫祭坛烛油的老妇人，让我懂得光明的获得不在仰头时刻，而在低头一瞬；谢谢在悉尼火车站遭遇的精神颓废的土著，突然发出的悲凉无奈的哭声，让我反思现代文明从丛林中游荡着多少无可皈依的灵魂；谢谢在都柏林海滩相遇的迎风而立的盲人老奶奶，让我懂得听海的心比看海更重要；谢谢在卑尔根格里格故居赏乐时，那扇不推自开的门，让我幻想是格里格回来了；谢谢能够在香港维多利亚海滩上空看见飞翔的鹰，让我从同样盘旋着私人飞机的那片视域中，辨出这世上真正的繁华是什么；谢谢阿根廷大冰川以悲壮的



当我们与母体相连的那条脐带被“咔嚓——”剪断时，我们生命的脐带，就与脚下的大地终生相连了。

一次次解体，为我们敲示的警钟；谢谢巴黎奥赛博物馆米勒的油画，让我知道经典的魅力；谢谢在美国爱荷华国际写作坊时，与聂华苓老师把酒言谈的每个时刻，山坡一闪一闪的野鹿，让我们把目光转向窗外的精灵。

我要谢谢乡亲，三十二年前我父亲去世后，我去井台挑水，所有的人自动闪开，无声地让一个刚失去父亲的人，一条优先打水的雪路；谢谢已经离世十六年的爱人，他带走了爱，却留给了我故乡依然明亮的窗，让我看到天上人间，咫尺之遥。爱人的永诀给予我痛，但透过个人的痛，我看到了众生之痛。我要谢谢我年过半百孤独地行走在故乡的雪野时，在我头顶呀呀飞过的鸟，它们以骑士的姿态，身披黑氅，接替爱人，护卫着我。我要谢谢磨难，谢谢我生命中从未断过的寒流，它们的吹打，使我筋骨更加强健，能够紧握不离不弃的笔，发现和书写着这大地之泥泞、之壮美，之创痛、之深沉，成为一个不会倒在命运隘口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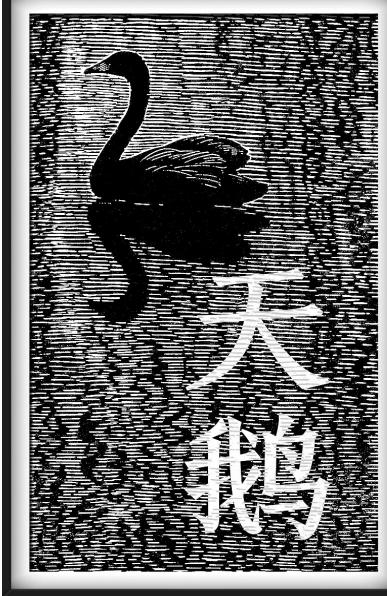
我要谢谢我笔下因之诞生的人物，让我在一个虚构的世界中，与高贵的灵魂对话，也识得魑魅魍魉。当然，在我们的生活中，还有很多无处答谢的谢谢，那是我作品闪烁的人性之光的来源吧，比如我爱人去世的那年春天，正是婆婆丁生长的时节，我妈妈好

几次清晨打开家门，发现院门外放着不知是谁采来悄悄送给我们的婆婆丁，妈妈说这一定是大家知道她失去了女婿，一家人沉浸在悲伤中，特意采来可以败火的婆婆丁给我们。这种馈赠，怎能忘怀！

一个作家写了三十多年，在持续攀登的时候，也会遭遇写作的艰难时刻。我要谢谢这样的时刻，它让我知道有所停顿，懂得自省，在伟大的书籍和丰富复杂的生活中汲取营养。只有储备更足，脚踏实地，艺术的翅膀才会刚健，才有可能实现真正的飞跃。

当一个作家能够对万事万物学会感恩，你会发现除了风雨后的彩虹，拥着一轮明月入睡的河流，那在垃圾堆旁傲然绽放的花朵和在瓦砾中顽强生长的碧草，也是美的。酸甜苦辣，是人生和写作的春夏秋冬，缺一不可。而从我们降生到大地的那一刻，当我们与母体相连的那条脐带被“咔嚓——”剪断时，我们生命的脐带，就与脚下的大地终生相连了。这条看不见的脐带，流淌着民族之血、命运之血，无论你身处何方，无论它是清澈还是浑浊，无论冷热，也无论浓淡，它注定是我们生命的根子，是我们的心脏得以勃勃跳动的情感溪流，是我们的笔得以飞升的动力之源。谢谢这条脐带吧。

（本文收入迟子建最新散文作品集《也是冬天，也是春天》）



# 不生气

□水森

◇ 生气不生气全都在自己，如意不如意也都在自己。

◇ 人的一生难免会遭遇千般万种的不如意，生起各种各样的烦恼，但是，如果一直纠结着就会永远都不开心。

◇ 一个人开心不开心、如意不如意，往往取决于如何看问题，光辩证不公正不行，光客观不乐观也不行。

◇ “即使一个人的优点像太阳，但毕竟只有一个；假如他的缺点很多，都不触及原则，那么总和就会多如星辰！”

◇ 然而，客观而乐观的人会做出这样的裁决：尽管在数量上他的优缺点不成比例，但“太阳一出来，星星就没了”！在意他的人，就没有理由不如意不快乐！

二

◇ 一则古代笑话嗑，一个哲理很深刻：猫坐在洞口热情洋溢地给一只老鼠庆生，老鼠打了个喷嚏，猫在洞口祝道：“寿岁千年。”洞中的老鼠们听到后纷纷说：“他这么恭敬您，何妨见他一面？”过生日的老鼠却沉静地说：“他这不是真心的，这就是想骗我出去吃我呢！”

◇ 知人知面未必知心，识人不能以貌定论。

◇ 真正值得交往的人不在花言巧语，说得有多么动听，而要看他的实际行动，做得如何感人至深。

三

◇ 生气，是一种负面情绪，会扰乱心情，搞坏情绪，阴郁心理，伤害身体。

◇ 忙里偷闲时反省自己，动不动就生气，究竟为哪呢？

◇ 因为不公平待遇？不由己！

◇ 因为有人误解你？不怨己！

◇ 因为别人犯错误？不责己！

◇ 因为他人不在乎？不贬己！

◇ 白天黑夜常提醒自己，千对万对别生气，对人对事究竟啥收益？生气，只会让自己痛楚，错上加错；只会让自己抑郁，百弊无利！

四

◇ 一则古代笑话嗑，一个哲理很深刻：一个秀才走在路上，遇见了一个和尚。秀才想让和尚出丑，故意对和尚说：“秃驴的禿字怎么写？”和尚微微一笑，回答道：“秀才的秀字，屁股略微弯，调个个儿就是了。”

◇ 尊重是相互的，要想得到别人的尊重，首先要尊重别人。嘴上不饶人，面子未必不遭罪；嘴上不吃亏的人，生活中定会吃大亏。



# 普通女人的微小史诗

□唐丢丢



《罗马》的巨大信息量可以折射出许多不同的观影感受，最打动我的，还是包裹在完美技术里真挚、隐秘而柔软的情感。



影片《罗马》是导演阿方索·卡隆尘封多年才开启的私人家书

在摘得第91届奥斯卡金像奖(最佳导演、最佳外语片、最佳摄影)之后，已在各电影节获奖的《罗马》，可谓最受期待的一部电影。导演阿方索·卡隆作为“墨西哥三杰”之一，早在2001年便凭借《你妈妈也一样》入围威尼斯金狮，成为享誉国际的名导，贡献了《哈利·波特与阿兹卡班的囚徒》、《人类之子》等口碑大片，并在2013年凭借科幻片《地心引力》获奥斯卡最佳导演等七项大奖。

在好莱坞打拼十多年的卡隆回到故乡，将对童年女仆的柔情回忆，化为一部潺潺流淌的《罗马》。

《罗马》是阿方索·卡隆尘封多年才开启的私人家书，情节其实很简单：在墨西哥城一个叫做“罗马”的富人社区里，女佣克莱奥年复一年地服务着男主人安东尼奥医生和夫人苏菲娅的家庭，陪伴着四个孩子长大，与他们之间有着血浓于水的感情。身为父亲和丈夫的医生抛弃家弃子，与新欢私奔，克莱奥也与女主人一样，经历了痛苦的感情变故。两个不同身份的女仆开始精神上微妙地相依为命，相似的境遇和母爱，将她们紧紧地联结在一起。

女佣克莱奥的命运，又不可避免地映照出20世纪70年代的墨西哥历史。那正是墨西哥动荡不安、公民抗议此起彼伏的一个时代，这个看似最安稳的富人家庭所遭遇的变故，正可以被视作一种耐人寻味的时代缩影。

但这种时代侧写又是极简化的，围绕土地所有权爆发的反抗与镇压，只用了“狗被毒死”和女佣工作时一句随口提到的“你妈妈土地被征去了”来表现；街头的抗议与革命的枪声都是一闪而过，克莱奥在生产日偶遇抛弃她的男人，也不过是一次惊惶无言的对视。卡隆选择把最戏剧化的情节化为对回忆近乎冷峻的凝视，自始至终情绪克制而饱满。他虽然无意在《罗马》里对那个时代或男权

文化进行政治敏感性的审视，因为这既不是当年作为孩子的卡隆的角度，也不是克莱奥会有的意识，但他并没有忘记对时代与个体关系的呼应，这几处闲笔已经勾勒出了整个时代的变动。

有人认为《罗马》的格局不够，过于关注细枝末节，而社会性/政治性的部分过于弱化。但我想这恰恰是回忆本身的模样——事隔经年之后，作为一个孩子，对于动荡时代的印象要远远不如对自己生活的记忆来得深刻和明晰。卡隆在接受采访时也承认，《罗马》中百分之九十九的场景都来源于他的记忆。或许这也是为什么，他会不吝笔墨地用推拉和旋转长镜头，拍摄克莱奥在屋子里忙里忙外的情景，拍摄爸爸的一次倒车，妈妈带着他们出游……因为这些才构成了最有温度、最真实、最感同身受的回忆。

这种温度藏在细节和小事里，融化出无限柔情。比如克莱奥在屋顶洗衣服，陪家里的小少爷平躺在石板上“装死”，她说“嘿，我觉得死的感觉还挺好的。”卡隆用短短的一场戏便刻画出克莱奥的独特性格：她不仅是个负责做家务和照顾孩子们的女仆，她也是个有童心，能够真正理解孩子们，陪他们一起长大的少女。

《罗马》与波兰导演帕维乌·帕夫利科夫斯基的《冷战》同为质感细腻的黑白片，比起《冷战》的高对比度黑白影像，《罗马》的黑白在我的视觉上更舒服，浅灰白色调的画面轻柔温暖，但情感上的厚重却有过之而无不及。

镜头多次定格在克莱奥的手部，这双

手在特写镜头里洗碗、做饭、洗衣服，灵巧而生机勃勃；到影片后半段，克莱奥遭遇变故时，镜头更多地展现她的面部表情，身为观者的我们便和小时候的卡隆一起，在她的沉默和表情里，模模糊糊地感受着克莱奥内心的变化与痛苦。从孩子的视角来看，这种感受并不强烈，正如小儿子

天真地问“克莱奥怎么哭了”，却更令我们对需要坚强生活的克莱奥生出同理心。

医生决定离开的那天，他去餐桌旁与儿子告别，却完全没看妻子一眼，而苏菲娅突然在汽车旁抱住去意已决的丈夫，不远处小儿子眼神无辜地向爸爸挥手，直到他发动汽车开走。故事的结局似乎早已注定，但从孩子的视角来看，生活一切如常，直到半年以后才露出疲惫的底色。妈妈和克莱奥一起竭力为孩子们维持着表面的宁静，既是幸福，也是痛苦。

外婆带怀孕的克莱奥买婴儿床，去的家具店正是以前常常光顾的那家。卡隆不正面拍两人进门，却给了一个标价为“\$120”的婴儿床几秒钟镜头，婴儿床的昂贵与苏菲娅过去生活的奢侈不言自明。可即使因为医生出走而造成家里经济困难，苏菲娅和妈妈还是选择带她去最好的家具店，既是竭力维持着往日的体面与自尊，也是视克莱奥如家人的深厚情感。

为了更好地呈现自己的想法，卡隆本次亲自执掌摄影，《罗马》也展现了他作为一个极致技术流导演的特性，运镜的流畅自如和场面调度的精妙令人赞叹。令人印象深刻的不仅仅是那个克莱奥关灯时让人目眩的360度旋转镜头，还有大小场面的精致调度。如革命日那天，在家具店的祖母与克莱奥透过窗户看到街头的游行与枪战，接着是革命分子们冲进家具店开枪，受到惊吓的克莱奥被祖母搀扶着送去医院，镜头最后定格在被打死的男人和他悲伤的伴侣上，整场戏的场面调度由大到小，一气呵成。又比如克莱奥奥陪家里最小的儿子在天台上躺着，镜头缓缓上移右推，展示着晾晒的衣物和远处的屋顶，仿佛是克莱奥放空的凝视，近景与远景交错有致，最普通的生活场景也可能成为视觉上美的享受。

但最难能可贵的是，这样的“炫技”并没有喧宾夺主，形式仍然忠实地服务于内容，且创造出恰到好处的舒缓节奏。

二刷《罗马》时忍不住掉了几次泪，抛去第一次看时对技术的赞叹和对故事本身的好奇，留下的情感足够复合体味。

结尾那场克莱奥走向海浪的戏拍得很美，层层叠叠的海浪如同同卡隆的童年私人回忆，静谧、梦幻而触动人心；也如同生活的艰难和痛苦，在凌厉之后逐渐消散，生活终要归于平静。

平移镜头随着克莱奥缓慢有力地走向大海，汹涌的海浪一层层劈头盖脸地打在她身上，穿透她的身体。此时只剩下海浪声和克莱奥的呼喊，我们屏息凝神，看克莱奥如何怀着爱意，一步步与凶猛的海浪对抗，细雨无声地克服恐惧，救回两个孩子，正如她穿过自己遭遇的痛苦，一个长镜头便是一个女人的微小史诗。

《罗马》里的男性形象几乎无一正面，他们虚伪，善变，懦弱且不负责任。且不说主要的两位男性角色，苏菲娅的丈夫安东尼奥和女佣克莱奥的男友费尔蒙，就连苏菲娅带着孩子们去乡下过圣诞节，一位熟识男性也想轻薄她，并在被苏菲娅严词拒绝后立刻讽刺她“没有魅力”。与男性形成鲜明对比的是，苏菲娅和克莱奥两位女性角色，隐忍地吞下巨大不幸，独自慢慢振作和康复，并始终怀抱对家庭、对他人、对孩子的无限爱心。

在男性的衬托之下，《罗马》升华为一曲对母亲、对女性的颂歌。乳母克莱奥就是卡隆心中的那个母亲的“原型”，慈爱，善良，坚韧；而她本身又在《罗马》里成为一个完整的个体，一个女人，有着自己的喜怒哀乐与尊严，会爱，会心碎，会与朋友在晚上熄灯后一起练习瑜伽，咯咯地笑。ROMA倒过来是AMOR，西语里的“爱”之意，片尾缓缓打出“献给Libo”，大概是《罗马》最好的情感注脚。

《罗马》的巨大信息量可以折射出许多不同的观影感受，于我而言，最打动我的，还是包裹在完美技术里真挚、隐秘而柔软的情感。

# 岁月的物证

□王宏



它们离开了我的身体后，似乎把我的一部分生命带走了，而它们的存在，让我消失的岁月有了明确的依附。



《怀念》 油画 安东尼奥·卡佩尔

我有一些压箱底儿的老衣物。这些老衣物不是什么金丝银线做的衣服，它们就是我在不同时期，曾经穿过的几件极其普通的旧衣服。衣服件数不多，平时它们就在箱底待着，我想起来了偶尔会把它们拿出来晾晒一遍。不同时期的衣服挂在一起就是我的衣物博物馆。

这些老衣物的面料普通，但它们对我来说，意义可不普通，它们是值得我一直保留下来的，它们是岁月的物证。它们离开了我的身体后，似乎把我的一部分生命带走了，而它们的存在，让我消失的岁月有了明确的依附。看见它们，就是回头看自己过往的形象、审美、品味、身材。尽管那些衣物当年包裹过的身体已经变了形态，骨肉已经老化膨胀得不可能再穿起它们，但有它们在箱底压着，我活得有感觉。我不是不知道“断、舍、离”对于人生的重要性，但它们决不在“断、舍、离”的范畴之内。

老衣物里最老的是一条绑腿带，它是我刚出生时用过的“衣服”。它和我的年龄一样大。我已经变老了，但它却依然如我当初婴儿般地躺在那里。它是我来到这个世界穿上的第一件“衣服”，看

装改制的，穿着它我度过了高中的三年时光。记得那时流行穿军装，尤其女孩能有套军装穿上特别神气。表姐给了我一件军装上衣，虽然是大号的我穿着不合适，但我还是高兴极了，号大没关系，我可以自己动手改呀。我几乎都忘记了那时我是怎样剪裁，又是怎样一针一线把它缝制的，又是多么美地把它穿出去的。那绿色就像我那时的生活一样，总是透着生机盎然的激情。虽然那几年我总是穿着这件绿军装上衣，但那时我没感觉到它的单调。如果还可以给我那样的时光，我宁可抛弃现在的所有衣物，穿一辈子那件绿军装。我高中时代的最后一张照片就是穿这件衣服照的，我引以为荣的“鸡西矿务局中学”的校徽就别在上面。

这件超短裙比短裤长不了多少，现在要是穿上屁股都得露在外面。我都记得当时穿着它是怎样在街上走路的。那是大学期间，街上流行超短裙，青春的荷尔蒙让我在超短裙上充分展示出了性感。看到它，我就会为自己的青春岁月怦然心动。如今青春没有了，我青春的衣物虽不是什么血肉之躯，却依然在那几张扬着一种生命的活力。偶尔我也会穿起它试试，对着镜子自己看自己，在家里也作妖，